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一十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上午 9 時整。

地點：新北市樹林區東豐街87號2樓大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合計 26,858,119 股(含電子投票 12,039,24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4,520,971 股之 60.33%，已逾法定開會股權。

出席：董事

李忠良(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佩璋(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志福(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炳昌(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智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怡萱)、艾立世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連說)、江秉勳、莊千又、陳宏賓

請假：吳國城(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中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俊宏)、楊子萱

主席：董事長 李忠良



記錄：李映芬



【報告事項】

(一) 一百一十四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各位股東

茲就一一四年度營運績效暨一一五年度營運計劃報告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營運績效：

(一)營運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一四年度 實際數	一一三年度 實際數	增(減)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810,541	3,610,958	5.53%
營業毛利	996,275	921,459	8.12%
營業利益	321,568	319,559	0.63%
業外收益	116,768	115,702	0.92%
稅前淨利	438,336	435,261	0.71%
所得稅費用	(69,826)	(75,573)	(7.60%)
稅後淨利	368,510	359,688	2.45%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檢視 114 年預算執行情形並無重大異常與差異，與預算目標達成接近。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內 容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財務收支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4,278,234	4,072,811
	合併營業毛利	1,143,442	1,070,444
	合併稅後利益	368,5100	359,688
獲利能力	合併資產報酬率(%)	7.62	7.74
	合併股東權益報酬率(%)	12.18	12.02
	合併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94.12	95.86
	合併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02.42	102.21
	合併純益率(%)	8.61	8.83
	每股盈餘(元)	8.28	8.08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無建置研發單位。一一四年度公司專注於腎臟科血液透析市場、牙科材料、放射科導管與導絲、呼吸治療儀器、急救用儀器、麻醉耗材、睡眠呼吸中止症輔助儀器、脊椎微創手術設備、居家保健儀器和腎友專用營養食品等產品的推廣，並持續建構更多面向的醫療專業通路。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持續發展現有醫療領域

- a.腎臟科產品領域：持續建置更完整的血液透析產品銷售平台，提供多元化的優質產品與服務。
- b.牙科產品領域：尋找更多產品，建置更完善的牙材銷售平台，如人工牙根、植牙專用藍光 3D 導航設備、膠原蛋白、骨材等生物材料，配合相關的數位化和高精度的掃描設備，讓醫師、病患有一個全方位的解決方案。
- c.放射科產品：功能性導管與導絲、洗腎病人血管通路導管等，亦持續開發腦部血管用的新產品。
- d.居家保健產品：專注預防保健產品與營養食品，提供民眾居家檢測血糖、血壓、血脂、血氧及製氧機等的照護儀器及居家照護產品。
- e.呼吸睡眠產品：持續發展呼吸照護設備、呼吸睡眠中止症輔助設備治療領域。
- f.急救相關產品：投入急救時電擊器及麻醉耗材產品推廣，也積極推廣創傷出血的急救專用氣球導管，讓病患能有緩衝的治療時間。
- g.脊椎微創設備：積極跨入脊椎醫療項目，如脊椎手術電腦導航設備及脊椎內視鏡微創手術設備領域。
- h.整型外科產品：持續發展整形外科相關醫療產品，推廣可吸收式骨釘、骨板等骨固定系統，應用於相關重建手術領域，提供醫療院所更完善之手術治療方案。

(2)擴增新醫療領域

導入 AI 精準醫療與智慧手術導航相關設備及耗材，如腦神經手術導航設備、3D 植牙導航設備等；並拓展人體組織修護之生醫材料產品，包括傷口照護之 NPWT 負壓吸引治療設備及敷料等。

(3)建構完整後勤系統：醫藥器材物流倉儲

自有倉庫均取得醫材 GDP、藥品 GDP 運銷許可，在商品的儲存及運送皆符合法規要求，完善醫療器材生命週期管理制度，確保病患使用品質無虞的醫療產品。

(4)海外市場擴展

印尼市場：持續經營血液透析產品及微創手術導航設備。

(二)營運目標：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收為 4,278,234 仟元，公司將持續關注在多領域發展，期望逐年提升整體營業額與營運績效，以顧客滿意、員工樂意、股東得意，創造三贏的成果回饋社會大眾。

(三)產銷政策與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1)持續強化台灣醫療市場通路，做好產銷通路，擴展營運平台及營運規模，提供民眾、醫院診所之優質服務。

(2)遵循永續發展路徑，持續落實公司內部的治理制度、重視利害關係人的溝通，以及採取有效措施減少碳排放，確保優質的環境，在營收成長及保護地球等目標上取得平衡，朝永續經營的目標前進。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國內醫療相關產品市場競爭激烈，各品牌產品品質與定位差異甚大，各家公司採取不同的行銷策略及價值區隔，以提升市場佔有率。近年隨著人口高齡化趨勢及醫療需求持續增加，醫療器材與相關耗材市場規模持續擴大，但醫療機構對產品品質、服務效率及成本效益之要求也日益提高，使產業競爭更加激烈。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顧客導向的理念，提供客戶完整且多元的產品與服務。

為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本公司於北、中、南三區設置醫藥商品物流倉庫，建構完善的後勤支援系統，並依相關法規辦理醫療器材及藥品之儲運管理，相關倉庫均已取得運銷及貼標許可證。

此外，隨著醫療器材相關法規及管理制度逐步完善，公司持續強化內部管理機制，並依據金管會推動之「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逐步檢視並落實相關措施，以強化公司治理機制並促進企業永續發展，以期達到並符合股東與利害關係人的期許。

董事長：李忠良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 11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樹芝會計師及洪士剛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莊千又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0 日

(三)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廿條：「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3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2. 本次分配案提列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 1%，總計數為 NT \$ 4,566,000 元(含基層員工酬勞 1,369,800 元)；提列民國 114 年度董事酬勞 3%，總計數為 NT \$ 13,698,002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四) 114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本公司 114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彙總如下表

背書保證對象	承辦銀行	背書保證目的	背書保證金額	董事會決議日期	截至114/12/31止累計動用額度
杏華生技(股)	兆豐銀行	營運週轉	新台幣 五千萬元	104.01.20	NT \$ 0仟元
杏昌健康服務 (股)	中國信託	營運週轉	新台幣 六千萬元	109.08.07	NT \$ 53,722仟元
	兆豐銀行	營運週轉	新台幣 六千萬元	109.08.07	NT \$ 49,322仟元

(五) 114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1. 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依其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一) 本公司董事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薪資辦法之規定，並考量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之價值及營運狀況，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

(二) 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

2. 個別董事酬金明細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2 頁---附件三。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

- 說明：1. 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樹芝會計師及洪士剛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3 頁至第 26 頁---附件四。
2.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5,093,11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946,181 權 (含電子投票 10,175,294 權)	99.41%
反對權數：65,312 權 (含電子 65,312 權)	0.26%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81,623 權 (含電子投票 47,983 權)	0.32%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 說明：1. 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2. 114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紅利共計新台幣 311,646,797 元，擬全數以現金股利發放，每股配發新台幣 7 元，按除息基準日之股東名冊所記載股數配發，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 本案擬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若於除息基準日前，因法令或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等因素而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4.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表，擬具如下：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2,017,774
加(減)：	
本期稅後淨利	368,509,55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319,36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6,882,89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104,35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合計	<u>495,859,446</u>
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u>每股現金股利 7 元</u>	(311,646,797)
期末未分配盈餘	<u>184,212,649</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 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5,093,116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946,591 權 (含電子投票 10,175,704 權)	99.41%
反對權數：65,012 權 (含電子 65,012 權)	0.25%
無效權數：0 權	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81,513 權 (含電子投票 33,530 權)	0.32%

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討論事項】：無

【臨時動議】：無

【散會】：同日九時二十五分整

(本次股東常會各議案均無股東提問)